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視覺障礙服務中心

108 年度第一次特教教師視障專業知能研習會

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

- 一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臺教國署原字第 1070148610 號函辦理
- 二、視覺障礙服務中心 108 年度視障服務中心工作計畫。

貳、目的：

- 一、增進視障生巡迴輔導教師之專業知能。
- 二、提供巡迴輔導教師專業交流的空間。
- 三、提升特教教師的視障專業教學技巧。
- 四、增進與視障生家長交流的技巧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承辦單位：國立臺南大學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

肆、參加人員：預計錄取 30 名

- 一、視障服務中心聘任就近輔導員。
- 二、各縣市視障巡迴輔導教師。
- 三、國私立特殊教育學校教師。
- 四、國私立高中職導師與資源班教師。
- 五、各大專校院資源教室輔導員。

伍、日期及地點：

- 一、日期：南區 108 年 5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、北區 108 年 5 月 31 日（星期五）
- 二、地點：
 - （一）南區：國立臺南大學啟明苑 204 教室
 - （二）北區：桃園市立中山國小會議室

陸、研習內容及議程

- 一、研習內容包括教導視障生的重要課程內容，如教材的製作與調整、社會技巧等。
- 二、議程如附件一。

柒、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說明：

- 一、請於 108 年 5 月 13 日（星期一）前上網報名，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網址：
<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> 內「研習報名-大專特教研習」→尋找研習日期→點選報名。
- 二、報名截止日後，請逕行連結報名網站查詢報名審查錄取名單；研習活動聯絡人：視障服務中心周祺燁先生 [TEL:06-2133111](tel:06-2133111) 分機 730、FAX：06-2137944 電子信箱：jeffchou15@mail.nutn.edu.com。
- 三、全程參加研習人員者核發 6 小時研習證明，未全程參與者恕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- 四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環保水杯及筷子。
- 五、校內車位有限、無法開放參加人員將車停放校園，造成不便，請見諒。

捌、研習活動交通位置圖(本研習無接駁車服務)：參見附件二。

玖、研習經費：

本次研習所需費用由視障服務中心經費項下支應。

拾、參加研習人員請各服務學校給予公差假登記，其差旅費由各校自行負擔。

拾壹、本計畫由臺南大學視障中心內部會議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附件一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視覺障礙服務中心 108 年度第一次特教教師視障專業知能研習會議程

南區：108 年 5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 北區：108 年 5 月 31 日（星期五）				
時間	課 程	主持人/主講人	備 註	
08：50 ～ 09：00	報 到	周稭燁助理	南區： 臺南大學 啟明苑 204 教室	
09：00 ～ 09：20	開幕	林慶仁主任 （國立臺南大學 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）		
09：20 ～ 10：10	視障學生教材的製作與調整 （含觸圖）	葉旭培教師 （高雄市視障巡迴輔導教師 退休）		
10：10 ～ 10：30	休息	周稭燁助理		
10：30 ～ 12：00	讀書架輔助低視力學生閱讀及 其製作	葉旭培教師 （高雄市視障巡迴輔導教師 退休）		
12：00 ～ 13：20	午餐/休息			北區： 桃園市 中山國小 會議室
13：20 ～ 14：50	視障學生的情緒及社會技巧(一)	吳純慧教授 （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特教系）		
14：50 ～ 15：10	休息	周稭燁助理		
15：10 ～ 16：00	視障學生的情緒及社會技巧(二)	吳純慧教授 （國立臺北教育大學特教系）		
16：00 ～ 16：20	綜合座談/閉幕式	林慶仁主任 （國立臺南大學 視障教育與重建中心）		
16：20	賦 歸			

交通位置圖：

(一)南區：

國立臺南大學

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二段 33 號

連絡電話：06-2133111 轉 730



(二)北區：

桃園市立中山國小

地址：桃園區國際路一段 1070 號

聯絡電話：03-2203012

